

证券代码：836016

证券简称：清水股份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北京清水生态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所需，公司预计 2016 年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如下：

序号	关联人	关联交易类别	预计发生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1	北京紫晶之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535,323.60 元	89,220.60 元

二、表决及审议情况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表决和审议情况

《北京清水生态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5 年对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补充确认的议案》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方李跃起先生回避表决，以及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注册资本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主营业务
北京紫晶之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50 万	北京市丰台区分中寺燕竹医院院内	股份有限公司	李跃起	紫晶股份是集世界领先照明产品开发及制造、核心光源工艺研发、设计及生产、大型照明工程设计、施工、运营管理为一体的高科技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二）关联关系

北京清水生态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李跃起先生、杨艳琳女士与北京紫晶之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系同一人。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2015 年 11 月 1 日，公司与北京紫晶之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合同规定公司将位于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荣华中路 8 号院 3 号楼 1501 室房屋租赁给北京紫晶之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办公使用，房屋面积 407.40 平方米。租赁期限为 2015 年 1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计一年。租金为每月 44,610.30 元。

五、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将位于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荣华中路 8 号院 3 号楼 1501 室房屋按照市场公允价租赁给北京紫晶之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办公使用，增加了公司营业外收入，有利于公司的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六、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 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公司名下有两套房产，在公司自有办公空间充足的情况下，将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荣华中路8号院3号楼1501室房屋按照市场公允价租赁给北京紫晶之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办公使用。

(二)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增加了公司营业外收入，有利于公司的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目录

- 1、《北京清水生态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北京清水生态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3、《租赁合同》

北京清水生态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十四日